

宝鸡市陈仓区乡村振兴局文件

宝陈乡振发〔2023〕30号

宝鸡市陈仓区乡村振兴局
宝鸡市陈仓区财政局
宝鸡市陈仓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级有关部门：

根据中央和省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有关文件精神，为了规范管理，夯实责任，顺利完成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建设任务，现将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予以立项下达，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及时下达项目资金计划。本批计划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 7 个，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2 个、乡村建设项目 3 个、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补助项目 1 个及项目管理费 1 个，共投入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13 万元。各有关镇街及部门要及时将本计划分解下达到各项目村及实施单位，不得随意变更本计划下达的建设项目以及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资金。如有特殊情况确需变更，应按程序逐级上报备案。

二、强化衔接资金项目规范管理。一是各项目镇街、各部门要组织各有关镇街在4月25日之前编制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经区级行业主管部门批准后复核实施。各镇街、各部门要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确保按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和资金拨付报账工作。二是衔接资金项目属于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范围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执行。三是各镇街及有关部门要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做好项目库维护、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报账等信息的实时更新，确保建设进展情况和项目录入信息一致。

三、管好用好财政衔接资金。各有关镇及区级项目部门要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加强项目规范管理，规范简化项目入库程序，收集整理好项目实施过程资料，切实做到项目跟着计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确保专款专用；要切实做好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管理，定期对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充分发挥衔接资金的最大效益。各镇街、

项目村和项目实施单位要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在镇街政府、村委会或项目实施地利用固定的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栏、公示墙等做好“事前、事中、事后”公示公告工作，公告公示时间不得少于10天。

附：《陈仓区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宝鸡市陈仓区乡村振兴局



宝鸡市陈仓区财政局



宝鸡市陈仓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 4 月 17 日



抄送：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

档（二）

附件

陈仓区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它资金投入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总计	7			7			644	1875	1853	5855	1013			1013					
一、产业发展	2			2			500	1363	1530	4704	599.95			599.95					
①	2023年东关街道办太公庙村北新产业园项目	经营方式: 承包经营 项目内容: 流转一组二组承包土地45.5亩, 项目一期占地46.87亩地, 1、建设园区综合管理中心180㎡移动式集装箱钢构房屋、农机库90㎡移动式集装箱钢构房屋、仓储及分拣中心150㎡移动式集装箱钢构房屋, 2、生产区建设装配式日光温室(11mX8m/栋6栋、11mX7m/栋8栋)14栋带专用棉被, 11616㎡, 占地17.4亩, 大跨度温室(20mX9.3m/栋)2栋带专用棉被, 3720㎡, 占地5.57亩, 3、水源热泵系统一套(包括看护房、水循环系统, 出水井, 回水井, 水循环管道), 4、灌溉用蓄水池及水肥一体化(蓄水池为296方), 5、园区内5米宽砂石生产路365米, 园区中心混凝土路面50米, 6、室外供水管网供电系统等其他辅助设施。	产权归属: 太公庙村集体 带贫减贫机制: 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带动生产、帮助产销对接 绩效目标: 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增加村集体固定资产500万元, 村集体每年增收收入40万元, 进一步发展当地设施蔬菜产业, 解决脱贫劳动力转移20人, 每人每年增加收入12000元。	1	东关街道办	太公庙村	394	985	945	3968	499.95	499.95			499.95		东关街道办	区农业农村局	材料采购、项目建设等费用
②	2023年坪头镇庵里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经营方式: 入股经营 项目内容: 投资入股九龙山加油站改造提升项目, 建设菜冲凉、打米、烘干等功能为一体的双平坡隧道式全自动洗车设施1座, 及其他辅助设施。	产权归属: 庵里村集体 带贫减贫机制: 就业务工、收益分红 绩效目标: 项目建成后, 村集体以投资入股分红为经营方式, 预计每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7万左右, 同时增加脱贫户就业岗位6个, 增加脱贫群众月收入2800元。	1	坪头镇	庵里村	106	378	203	724	100	100			100		坪头镇	区农业农村局	材料采购、项目建设等费用
二、乡村建设行动	3			3			144	512	323	1151	190.95	190.95			190.95				
③	2023年阜功镇南关水毁路段修复项目	①九组至地震台青蛙沟口, 河堤浆砌长60米, 高3米, 均宽1.1米; 水泥硬化路面长60米, 宽4.5米; 地震台门口河堤浆砌长100米, 高1.5米, 均宽1.1米; 路面硬化长100米, 宽4.5米, 均宽1.1米; 路面硬化20米, 高4.5米; ②九组至七组沙场沟口路面硬化20米, 高4.5米; 王林至院口河堤长20米, 高4米, 均宽1.1米; 路面硬化长20米, 宽4.5米。	产权归属: 南关村集体 绩效目标: 提升65户243名群众(其中脱贫户25户89人)生产发展和出行安全	1	县功镇	南关村	25	89	65	243	65.6	65.6			65.6		县功镇	区交通运输局	材料采购、项目建设等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出环节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它资金投入				
④	2023年坪头镇坪头村三组通组路水毁道路修复项目	对坪头村三组水毁道路浆砌挡墙长37米、高8米。安装防护栏37米。	产权归属：坪头村集体 绩效目标：提升130户396名群众（其中脱贫户27户53人）出行安全条件	1		坪头镇	坪头村	27	53	130	396	29.5	29.5			29.5		坪头镇	区交通运输局	材料采购、项目建设等费用	
⑤	2023年慕仪镇洞坡村1、2、7、8、9、10、11、12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	项目内容：新建10组30方水塔1座，对8组两个10立方饮水罐底座255平方米墙体加固，并清理组修墙体、铺设管道Φ75PE—Φ50PE管道3600米，新建闸阀井36座，恢复C25路面460米。	产权归属：洞坡村集体 绩效目标：巩固提升512名群众（脱贫户92户370人）饮水安全条件。	1		慕仪镇	洞坡村	92	370	128	512	95.85	95.85			95.85		慕仪镇	区水利局	材料采购、项目建设等费用	
三、项目管理费	1			1								18	18			18					
⑥	2023年项目管理费	项目设计、工程监理、质量检测验收、项目审计等	提升项目规范管理水平。	1		陈仓区						18	18			18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管理支出
四、其他	1			1								204.1	204.1			204.1					
⑦	2023年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补助项目	用于14个镇街“1+10”安全生产中农村小型水利工程、农村生活垃圾设施、农村生活污水设施等公共基础设施管护。	提升农村公共基础设施规范管理水平。	1		陈仓区						204.1	204.1			204.1			区乡村振兴局	区乡村振兴局	管护人员工资、设施维护费用